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24 年度非标准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公证天业”）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公证天业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对 2024 年度非标准财务报告审计意见涉及事项作出专项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具体情况

如公司财务报表附注十五、2 所述，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武汉景川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川诊断”）少数管理层股东就股份转让事项产生纠纷，公司持续通过股东大会、董事会等内部权力机构及外部司法途径等方式均未能取得有效成果，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将景川诊断不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将其列报在长期股权投资按权益法核算。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该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 7,294.97 万元。公证天业由于未能对景川诊断 2024 年度报表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故而无法判断公司 2024 年年末长期股权投资中对景川诊断投资及 2024 年度投资收益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数据的准确性和恰当性。

二、董事会对该事项的意见

公证天业依据相关规定，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董事会对该审计报告予以理解和认可。

三、董事会就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保留意见审计报告中所涉事项对公司产生的不利影响，公司将努力采取有效措施消除风险因素，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公司已采取及将采取的措施如下：

（一）公司作为景川诊断的控股股东，将继续积极行使上市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管理权利，督促并要求景川诊断及相关方严格履行各自的职责和义务。公司将积极应对与景川诊断及其相关方的诉讼案件，推进诉讼案件的审理进程，尽早解决相关争议，也将继续积极与各级部门沟通，寻求各方的支持与帮助，推动问题妥善解决。对于景川诊断及其相关方违反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的行为，以及对于给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造成损失的相关责任人，公司将采取一切合法且必要的措施，包括通过民事、刑事诉讼等途径追究相关责任人的法律责任，坚决维护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积极采取各项措施，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强化公司内控制度执行，夯实全面风险管理，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公司将根据涉及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信息披露规则，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说明。

基蛋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